

此乃重要通函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股票經紀、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所有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出售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持牌證券交易商、註冊證券機構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Y FINANCIAL (SHENZHEN) CO., LTD.
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52)

二零二三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二零二三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二零二三年度財務決算方案
二零二三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二零二四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二零二三年度報告
續聘外聘核數師
重選董事
及
重選監事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封面頁所用詞彙應與本通函「釋義」一節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128號祥祺大廈1603室實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9至22頁。另隨附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代表委任表格亦會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yleasing.com)刊載。

擬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務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所列印指示填妥該表格，並盡早交回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中國總部(地址為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128號祥祺大廈1603室)(就內資股及／或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而言)，惟無論如何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論。

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五日

GEM 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來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可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上市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附錄一 – 建議重選董事的履歷詳情	9
附錄二 – 建議重選監事的履歷詳情	17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9

釋 義

在本通函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128號祥祺大廈1603室實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章程」	指	本公司的章程(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GEM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普通股，由中國自然人或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實體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股款，並為目前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的股份
「GEM」	指	聯交所運作之GEM
「GEM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該等股份以港元買賣，並於GEM上市
「H股證券登記處」	指	本公司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H股股東」	指	H股的持有人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 義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二四年四月十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非上市外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普通股，由非中國自然人的人士或非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實體以人民幣以外貨幣認購及繳足股款，並為目前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的股份
「百分比」	指	百分比

FY FINANCIAL (SHENZHEN) CO., LTD.
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52)

執行董事：

李鵬先生

翁建興先生

貢曉婷女士

非執行董事：

彭期磊先生

劉敬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升文先生

韓亮先生

佟強先生

中國總部：

中國

深圳市

福田區

新洲十一街128號

祥祺大廈1603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敬啟者：

二零二三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二零二三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二零二三年度財務決算方案

二零二三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二零二四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二零二三年度報告

續聘外聘核數師

重選董事

及

重選監事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發出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為閣下提供合理所需資料，使閣下就是否投票贊成或反對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相關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2.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議決的事項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供股東批准的普通決議案包括：

- (1) 二零二三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2) 二零二三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 (3) 二零二三年度財務決算方案
- (4) 二零二三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5) 二零二四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 (6) 二零二三年度報告
- (7) 續聘信永中和為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外聘核數師
- (8) 重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
- (9) 重選第四屆監事會監事(職工代表監事除外)

3. 二零二三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二零二三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二零二三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全文載於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度報告內「董事會報告」一節。

4. 二零二三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二零二三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二零二三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全文載於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度報告內「監事會報告」一節。

5. 二零二三年度財務決算方案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批准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度財務決算方案。二零二三年度財務決算方案全文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刊發的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度全年業績公告，以及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度報告。

6. 二零二三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為確保本公司持續、穩定及健康發展，提升其抵抗風險的能力，以及更好地保障全體股東的長期利益，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考慮及批准建議不分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潤。

7. 二零二四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本公司二零二四年的財務預算方案。

本公司計劃將二零二四年的總經營開支及資本開支分別控制在約人民幣29.20百萬元及人民幣30.00百萬元。

上述財務預算金額僅為參照本公司二零二四年業務發展計劃所作出的估算。實際支出應以實際收取的價格及於相關時間的當時市場狀況為準。

8. 二零二三年度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度報告。

9. 續聘外聘核數師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續聘信永中和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核數費用。

10. 重選董事

根據章程第一百一十七條之規定，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或更換，任期3年。董事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

本屆董事會之任期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二日屆滿。執行董事李鵬先生、翁建興先生及貢曉婷女士、非執行董事彭期磊先生及劉敬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升文先生、韓亮先生及佟強先生均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彼等已獲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名為董事候選人，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各自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因素確認彼等之獨立性。提名委員會已就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作出評估及審視。提名委員會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因素。

董事會於確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合適候選人時，充分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考慮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1) 候選人的相關成就以及專業知識和行業經驗；(2) 候選人可投放予本公司業務的時間、興趣及精力；(3) 候選人可貢獻予董事會的觀點、技能及經驗；及(4) 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經驗(專業或其他方面)知識。綜合以上考慮，董事會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能夠為本公司帶來寶貴貢獻，且能夠進一步促進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另行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重選李鵬先生、翁建興先生、貢曉婷女士、彭期磊先生、劉敬女士、劉升文先生、韓亮先生及佟強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彼等之履歷詳情及相關資料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11. 重選監事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一百七十四條之規定，監事任期3年，可連選連任。監事會中的股東代表由股東大會選舉。

本屆監事會之任期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二日屆滿。股東代表監事朱曉東先生及孫路然先生均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彼等已獲監事會提名為股東代表監事候選人，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另行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重選朱曉東先生及孫路然先生各自為第四屆監事會監事。彼等的履歷詳情及相關資料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12.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4)條，股東大會上，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所有決議案須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表決可親身或委任代表進行。

13.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閣下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贊成所有決議案。

14.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128號祥祺大廈1603室實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9至22頁。另隨附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代表委任表格亦會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yleasing.com)刊載。

董事會函件

擬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應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所列印指示填妥該表格，並盡早交回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於中國之總部(地址為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128號祥祺大廈1603室)(就內資股及／或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而言)，惟無論如何須於相關會議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相關會議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論。

15.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股東登記，期間概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呈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於中國之總部(地址為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128號祥祺大廈1603室)(就內資股及／或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而言)登記。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李鵬
謹啟

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五日

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為第四屆董事會董事之董事履歷詳情及相關資料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1) 李鵬先生

李鵬先生(「李先生」)，60歲，本公司董事會主席、總經理、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合規主任，彼於2012年9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彼亦於本集團內多家成員公司擔任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職位。李先生於1984年7月取得中國北京大學法律學士學位。李先生擁有豐富法律知識，並於企業管理擁有多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曾經擔任天元律師事務所合夥人。李先生於2012年9月至2014年5月，擔任力合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532)之董事；李先生於2018年7月起擔任上海耀皮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81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李先生的重選後，本公司將與李先生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計為期三年。李先生將享有薪酬約每年人民幣600,000元，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彼之職責及責任、通行市況、本集團業績及薪酬委員會建議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已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彼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彼目前無且於過去三年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擁有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iii)彼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v)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李先生已確認，概無與其委任有關的其他事項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項須敦請股東垂注。

(2) 翁建興先生

翁建興先生(「翁先生」)，46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風險管理總監，彼亦於本集團內多家成員公司擔任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職位。彼於2016年6月9日獲委任為董事。翁先生分別於2002年6月、2005年6月及2011年11月取得中國長沙交通學院、長沙理工大學及中南大學的運輸學士學位、企業管理碩士學位及工商管理博士學位。翁先生於金融產品及風險管理方面擁有逾十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翁先生曾經擔任中國中科智擔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產品經理及中集融資租賃有限公司風險控制經理。

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翁先生的重選後，本公司將與翁先生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計為期三年。翁先生將享有薪酬約每年人民幣600,000元，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彼任務職責、現行市況、本集團業績及薪酬委員會建議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翁先生已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彼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彼現無、於過去三年亦無出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且並無持有其他主要職務及專業資格；(iii)彼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翁先生已確認，概無其他有關其委任之事項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3) 貢曉婷女士

貢曉婷女士(「貢女士」)，41歲，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董事會秘書及聯席公司秘書，彼亦於本集團內多家成員公司擔任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職位。彼於2021年5月12日獲委任為董事。此外，彼與本公司主要股東北京市大苑天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大苑天地」)之45%權益擁有人貢亮先生為父女關係。貢女士分別於2005年6月及2007年5月取得俄亥俄州立大學的學士學位及伊利諾伊大學厄巴納—香檳分校的碩士學位。貢女士於2008年9月根據伊利諾伊州《伊利諾斯州公共會計法》(The Illinois Public Accounting Act)獲得註冊會計師資格。在加入本集團前，貢女士曾經擔任KPMG LLP的高級核數師及寧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杉杉股份」，為前主要股東，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884)的投資經理。

貢亮先生(貢女士的父親)擁有大苑天地之45%股權，而大苑天地為持有80,000,000股內資股之主要股東，佔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2.26%。

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貢女士的重選後，本公司將與貢女士訂立服務合約，初始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計為期三年。貢女士將享有薪酬約每年人民幣600,000元，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彼任務職責、現行市況、本集團業績及薪酬委員會建議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貢女士已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彼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彼現無、於過去三年亦無出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且並無持有其他主要職務及專業資格；(iii)彼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貢女士已確認，概無其他有關其委任之事項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非執行董事

(1) 彭期磊先生

彭期磊先生(「彭先生」)，60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2021年5月12日獲委任為董事，彭先生現任大苑天地及多家其關連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彭先生分別於1983年及1994年分別取得太原機械學院的自動化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及北京理工大學車輛工程學院的工程碩士學位。彭先生於工程及管理領域擁有豐富經驗，並曾經擔任北京龍信通信電纜有限公司總經理，彭先生於2020年12月起任珠海明潤廣居科技產業投資企業之執行合夥人。

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彭先生的重選後，本公司將與彭先生訂立服務合約，初始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計為期三年。彭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任期內將不會向本公司收取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彭先生已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彼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彼現無、於過去三年亦無出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且並無持有其他主要職務及專業資格；(iii)彼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彭先生已確認，概無其他有關其委任之事項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2) 劉敬女士

劉敬女士(「劉女士」)，54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2021年5月12日獲委任為董事，劉女士現任大苑天地及多家大苑天地關連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劉女士於1991年取得北京化工大學的學士學位。劉女士於會計領域擁有豐富經驗，並曾經為北京海玉工貿公司、北京中玉裝飾裝潢製品有限公司及瑞成大酒店之財務人員。

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劉女士的重選後，本公司將與劉女士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計初步為期三年。劉女士擔任非執行董事任期內將不會向本公司收取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女士已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彼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彼現無、於過去三年亦無出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且並無持有其他主要職務及專業資格；(iii)彼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劉女士已確認，概無其他有關其委任之事項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獨立非執行董事

(1) 劉升文先生

劉升文先生(「劉先生」)，47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彼於2017年4月2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現任大華會計師事務所深圳分所合夥人及擔任深圳市鐵漢生態環境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00197)之獨立董事。於2000年5月及2000年2月，劉先生分別獲中國資產評估協會及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認可為註冊資產評估師及會計師及於2012年6月取得中國雲南大學軟件工程碩士學位。劉先生於會計方面有豐富經驗，曾經於多家會計師事務所任職及於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深圳分所擔任副所長和北京天圓全會計師事務所深圳分所副所長。

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劉先生的重選後，本公司將與劉先生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計為期三年。劉先生將享有薪酬約每年120,000港元，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彼之職責、通行市況及薪酬委員會建議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先生已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彼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彼現無、於過去三年亦無出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且並無持有其他主要職務及專業資格；(iii)彼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劉先生已確認，概無其他有關其委任之事項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2) 韓亮先生

韓亮先生(「韓先生」)，41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彼於2017年4月2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韓先生現任為中國投融資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226)獨立非執行董事。韓先生於2012年11月獲香港會計師公會認可為執業會計師。韓先生在2007年11月在香港大學取得會計及金融學士學位。韓先生在會計方面有豐富經驗，曾經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審計經理，及於金杜律師事務所擔任財務經理。於2015年2月，韓先生創辦了韓亮會計師事務所，一直負責綜合管理。

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韓先生的重選後，本公司將與韓先生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計為期三年。韓先生將享有薪酬約每年港幣120,000元，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彼之職責、通行市況及薪酬委員會建議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韓先生已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彼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彼現無、於過去三年亦無出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且並無持有其他主要職務及專業資格；(iii)彼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韓先生已確認，概無其他有關其委任之事項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3) 佟強先生

佟強先生(「佟先生」)，64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2023年8月25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中國公司法、物權法及合同法領域擁有豐富的經驗。自1984年8月起，彼先後擔任中國北京大學法學院助教、講師、碩士導師及副教授，主要負責中國民商法的講授及研究，並於2020年7月退休。彼目前於深圳仲裁委員會、大連仲裁委員會及青島仲裁委員會擔任仲裁員。佟先生於1984年7月獲得北京大學的法學學士學位。

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佟先生的重選後，本公司將與佟先生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計為期三年。佟先生將享有薪酬約每年港幣120,000元，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彼之職責、通行市況及薪酬委員會建議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佟先生已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彼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彼現無、於過去三年亦無出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且並無持有其他主要職務及專業資格；(iii)彼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佟先生已確認，概無其他有關其委任之事項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為第四屆監事會監事之監事的履歷詳情及相關資料如下：

(1) 朱曉東先生

朱曉東先生(「朱先生」)，51歲，於2015年8月11日獲委任為監事及獲選為股東代表，其後於2021年5月12日獲委任為監事會主席。自2003年7月起，彼擔任物業開發商大苑天地財務總監，負責該公司的財務管理。朱先生於2001年7月取得中國天津師範大學法律學士學位。

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朱先生的重選後，本公司將與朱先生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計為期三年。朱先生在任職監事期間，將不會自本公司領取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朱先生已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彼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彼現無、於過去三年亦無出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且並無持有其他主要職務及專業資格；(iii)彼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朱先生已確認，概無其他有關其委任之事項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2) 孫路然先生

孫路然先生(「孫先生」)，31歲，於2021年5月12日獲委任為監事。彼於2016年4月12日至2021年5月12日期間擔任本公司董事，由於其具備財務知識，對資本及金融市場及財務風險管理的了解，彼於董事會內擔任顧問職務，將有助董事會評估及改善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彼於2016年5月加入深圳杉匯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前稱「深圳杉匯通互聯網金融服務有限公司」)擔任風險控制經理，彼於2014年6月及2016年3月分別獲得英國哈德斯菲爾德大學的商業管理學士學位及金融碩士學位，並於畢業後一直從事風險管理相關工作。

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孫先生的重選後，本公司將與孫先生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計為期三年。孫先生將享有薪酬約每年人民幣280,000元，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彼之任務職責、通行市況、本集團業績及薪酬委員會建議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孫先生已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彼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彼現無、於過去三年亦無出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且並無持有其他主要職務及專業資格；(iii)彼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孫先生已確認，概無其他有關其委任之事項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Y FINANCIAL (SHENZHEN) CO., LTD.

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52)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128號祥祺大廈1603室實體舉行二零二三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監事會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決算方案。
4. 審議及批准不分派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之建議。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預算方案。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
7. 審議及批准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8. (a) 重選下列人士為第四屆董事會董事：
- (i) 李鵬先生為執行董事。
 - (ii) 翁建興先生為執行董事。
 - (iii) 貢曉婷女士為執行董事。
 - (iv) 彭期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v) 劉敬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 (vi) 劉升文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i) 韓亮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ii) 佟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b)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9. (a) 重選下列人士為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監事(「監事」)：
- (i) 朱曉東先生為監事。
 - (ii) 孫路然先生為監事。
- (b) 授權董事會釐定監事酬金。

承董事會命
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李鵬
謹啟

中國，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五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附註：

1.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股東登記，期間概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須確保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不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呈至本公司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本公司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於中國之總部(地址為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128號祥祺大廈1603室)(就本公司內資股及／或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而言)，以供登記。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2.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作為其委任代表出席大會並於會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其中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可親身或委派委任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等股份表決，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只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該等股份排名首位的聯名登記持有人方獲接納，其他登記持有人的投票一律不獲接納。
4. 委派委任代表的文據必須由委任人或其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人士親筆簽署，或如委任人為法人，則須加蓋法人印鑑或由其董事或獲書面正式授權的人士親筆簽署。
5. 擬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本公司股東，務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或由公證人證明該等授權文件的認證副本，最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本公司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中國總部(地址為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新洲十一街128號祥祺大廈1603室)(就本公司內資股及／或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論。
6. 預計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需時不超過一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股東或其代表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鵬先生、翁建興先生及貢曉婷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彭期磊先生及劉敬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升文先生、韓亮先生及佟強先生。

本通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通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告任何陳述或本通告有所誤導。

本通告將於刊登日期起至少七天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上登載，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fyleasing.com 登載。